

2022年天津师范大学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转专业测试选拔实施方案

根据《天津师范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》（师大政发〔2017〕115号）和《关于做好2022年本科生转专业前期准备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特制订天津师范大学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转专业测试选拔实施方案。

第一条 成立2022年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“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”。全面负责本学院转专业工作，同时负责处理转专业工作中申请者提出的质疑和申诉。

组长：姜德红

副组长：胡蓓蓓、唐诗华

成员：孟广文、崔铁军、王祖伟、王义东、马振兴、王字宁、宋宜全、孟伟庆、赵美风

第二条 转专业的所有工作本着公开、公平与公正的原则进行，所有有关的管理人员、教师与学生都必须严格遵守有关规程。

第三条 学生考试选拔转专业按照“规定时间，公布计划，公开报名，统一考试，双向选择，宏观控制”的原则进行。

第四条 转专业考试采取笔试高等数学和面试相结合的方式。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院内转专业不参加高等数学考试，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院外学生申请转入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专业的，要求参加高等数学考试，成绩60分以上有面试资格。

第五条 由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织面试，不参加面试者视为放弃，面试成绩60分以上为合格，按申请专业进行排名，再按各专业的接收名额确定拟录取名单，公示并上报教务处。

第六条 转专业学生随专业编至相应班级，不单独开课，符合学校毕业条件即可毕业。

第七条 本次考试根据学生报名实际情况确定具体考试方式：如报名学生均已返校，则采用线下方式进行；如报名学生未全部返校，则采用线上方式进行。

第八条 本方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天津师范大学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
2022年5月4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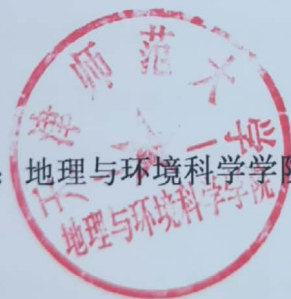


附表：

2022 年本科生转专业拟接收人数登记表

专业名称	拟接收人数	接收条件
地理科学（师范）	5	1. 思想品德良好，无违规违纪； 2. 身心健康。
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	5	
地理信息科学	5	
环境科学	5	

接收学院（盖章）：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



2022 年 5 月 4 日

